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專案助理 喬仲琦

電話：03-3322101#7582

電子信箱：1001357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3001946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中埔國小(本市特殊教育輔導團)辦理「113年度學前特殊教育專業知能研習—正向行為輔導策略及實務研習」課程，請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13年1月29日桃教特字第1130007539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研習資訊如下：

(一)初階課程：

1、研習時間：113年3月16日(星期六)(全程參與核予研習時數6小時)。

2、研習地點：桃園區中埔國小3F視聽教室。

3、研習對象：特教教師、教保服務人員、特教助理人員。

4、報名方式：請參加人員於113年3月14日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>)登錄報名。

(二)進階課程：

幼兒園 113/03/11 14:21



1130001601

無附件

1、研習時間：113年4月20日(星期六)(全程參與核予研習時數6小時)。

2、研習地點：桃園區中埔國小3F視聽教室。

3、研習對象：特教教師、教保服務人員、特教助理人員。

4、報名方式：請參加人員於113年4月18日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>)登錄報名。

三、本案計畫請貴校本權責核予參加教師公(差)假登記，研習適逢例假日，得於活動結束2年內覈實補休，相關計畫可至報名網頁下載，本案進階課程須參加初階後始可報名，倘有相關問題請洽詢本市中埔國小(特教輔導團)廖小姐(電話：03-3013028轉分機611)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桃園市桃園區中埔國民小學(特教輔導團)

